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函

機關地址：944401屏東縣車城鄉後灣村後  
灣路2號

聯絡人：郭芝廷

電話：08-8825001 #1312

傳真：08-8825087

電子郵件：ctkuo0228@nmmb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海企字第11500016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(附件1 0001622\_115暑假實習生需求一覽表.pdf、附件2 0001622\_附件-受理大專院校學生申請寒假實習作業須知.pdf、附件3 0001622\_附件-暑假實習生申請暨自傳履歷表.pdf)

主旨：本館訂於115年6月29日至115年8月21日辦理暑假實習活動，即日起開放各校學生申請實習，報名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課堂理論與實務結合，本館預定自115年6月29日至115年8月21日止，共計40天(320小時)的暑假實習活動(扣除例假日)；實習期間請事假超過5日者，視同實習成績不合格，將函知學校，學生退回該校自行處理。
- 二、請貴校協助彙整欲報名至本館實習學生的「申請暨自傳履歷表」，於115年5月6日(星期三)前以紙本公文函復本館(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)，以利後續審核作業。
- 三、本館115年暑假可提供51名申請，因館內住宿空間有限，爰請學生考量自身情況後再提出實習申請。本館可提供住宿名額42名，宿舍收費於報到當日繳納租金每人新臺幣3,600(下同)元整，另收押金500元整(押金於鑰匙繳回時核退)；另外得錄取事先於申請單上勾選可自行安排住宿事宜之實習生9名。
- 四、本館實習屬實務經驗學習課程，故不提供任何薪資及其

國立中興大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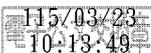
1150005869 115/03/23



他津貼，亦不提供實習期間的保險事宜，確定錄取之實習生須請貴校提供學生之保險證明。

- 五、暑假實習生錄取名額有限，本館將依學生符合錄取條件限制、實習組室志願序、填寫自傳內容、相關學經歷條件，決定實習生錄取名單。名單預定於115年5月22日(星期三)前經核定後公布於本館官網(<https://www.nmmba.gov.tw/>)，未錄取者不再另行通知。
- 六、為促進本館指導人員與學生之間交流，本館將於115年4月25日(星期六)上午10時舉辦「暑假實習體驗營」，內容包括各組室實習工作介紹及實習場域導覽。體驗營參加對象為有意申請實習之學生，請於115年4月10日(五)中午前完成線上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39LZbyetBvzZtV749>)；錄取後未出席者，本館將斟酌影響後續暑假實習錄取資格。
- 七、檢附本館「受理大專院校學生申請寒暑假實習作業須知」、「暑假實習生申請暨自傳履歷表」及「115年暑假實習生需求一覽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訂

線

##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115 年暑假實習生需求一覽表

需求組室	錄取條件限制	實習內容	研究人員/ 主管(指導 人員)	需求名額 (住宿床位)	需求總人數
  <b>企劃研究組</b>	化學或生物相關科系	珊瑚養殖及層析法進行天然物分離及純化工作	宋秉鈞	2(2)	<b>17 人</b> 提供住宿名額 13 人，另錄取可住宿自理者 4 人
	生物相關科系	水生生物保育、低溫冷凍保存、養殖、生理、生化、分子生物研究	林家興	2(1)	
	無	珊瑚研究教育保育復育	樊同雲	2(2)	
	大 2 或以上的學生就讀生物系、生物科技系、環境工程系或養殖系等相關學科	1. 珊瑚養殖照顧及活性天然物檢測 2. 鯨豚樣品整理 3. 持久性有機汙染物研究協助	鄭金娥	2(1)	
	生物相關科系為佳。非生物相關請加註想加入實驗室的原因以及期待。有潛水經驗者佳	珊瑚礁生物辨識、野外群聚調查、水缸維護、生物特徵量測、資料分析	郭兆揚	2(1)	
	生物相關科系	微生物培養與分子生物操作	郭傑民	2(2)	
	無	大型珊瑚池區清理，珊瑚養殖及相關維生設施維護操作	郭富雯	2(1)	
	國內外大學海洋生物、生命科學相關科系、具高度學習熱忱、認真負責。	學習操作海洋生物科技相關實驗技能(DNA 定序鑑種、純化珊瑚細胞等)、養殖珊瑚、萃取珊瑚黑色素。	李幸慧	1(1)	
	化學或生物相關科系	珊瑚養殖或層析法進行天然物分離及純化工作	蘇瑞欣	1(1)	
無	白海豚、海龜與藻礁生態解密：運用大數據洞察生存真相。實習將帶你以科學實力守護台灣珍貴棲地，將熱愛化為專業行動，讓保育不再只是口號。	周偉融	1(1)		
<b>生物馴養組</b>	無	淡水魚蝦繁殖養殖	韓僑權	2(2)	<b>12 人</b>
	生物相關科系，或有興趣者，會游泳有潛	珊瑚繁殖養殖及大型珊瑚池區清理	朱育民	2(1)	

	水證照佳				提供住宿名額 8 人，另錄取可住宿自理者 4 人
	生物、生科、養殖、環境或化學相關科系	協助珊瑚緊迫/健康相關研究之珊瑚培養、實驗、生化分析或數據處理與分析以及工作成果科普化。	唐川禾	2(1)	
	偶爾會在晚上進行	無脊椎生物繁養殖	陳柏年	2(1)	
	認真負責有耐心為優先	水質檢測、海草培育、蝦類孵育實驗，包含野外採集及實驗室試驗。	彭紹宏	2(1)	
	海洋、生物、水產養殖、生態或其他相關科系(大二大三優先)	協助及參與生態毒理學實驗室相關研究(海洋汙染、海廢、微塑膠、實驗動物照養...等)	陳德豪	1(1)	
獸醫學系或生物相關學系	海龜救傷、收容、野放與生態研究	李宗賢	1(1)		
<b>科學教育組</b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性別與科系不拘。</li> <li>對於海洋生物、環境教育、自然生態、海洋科普等議題有興趣者。</li> <li>有辦過營隊、具備教學經驗或修過教育學程者誠摯歡迎加入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科學活動、海洋生物之課程教案與設計。</li> <li>科學活動、海洋生物</li> <li>營隊與執行。活動相關網路行銷宣傳貼文設計與製作。</li> </ol>	楊貴蘭(A)	7(7)	<b>10 人</b> 提供住宿名額 10 人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性別與科系不拘。</li> <li>喜愛海洋、自然生態，對海洋科普傳播、圖書館管理有興趣者。</li> <li>有寫作或數位設計及美術設計背景者誠摯歡迎加入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參與海洋相關出版品「奧秘海洋」雜誌之編輯與出版相關流程與行銷。</li> <li>「行動海洋圖書館」活動推廣，圖書主題展示規劃及協助圖書館管理及盤點工作。</li> <li>協助辦理出版行銷活動及其它協助項目。</li> </ol>	楊貴蘭(B)	3(3)	
<b>展示組</b>	生物相關科系優先	珊瑚保種培育、珊瑚幼生培育、共生藻培養與顯微鏡影像拍攝	王立雪(A)	1(1)	<b>10 人</b> 提供住宿名額 9 人，另錄取可住宿自
	生物相關科系優先	珊瑚保種培育、海洋生物辨識訓練	陳泓愷	1(1)	
	生物相關科系優先或	1. 標本採集、整理、	林嘉瑋	1(1)	

	是對展示分類有興趣	製作 2. 管理標本、資料建檔 3. 展示相關業務			理者 1 人
	海洋、生物相關科系學生，或具基本海洋無脊椎動物知識，對海洋生物多樣性研究有興趣，細心且能配合標本整理與實驗室工作	協助整理深海採集的無脊椎動物樣本（分類、拍照、保存與資料整理），並學習從標本處理到 DNA barcoding 的研究流程，了解深海生物多樣性研究與標本典藏的實際工作。	李欣	1(1)	
	無限制	化石標本整理、協助特展籌畫	李世緯	2(1)	
	1. 個性樂觀、具獨立作業能力。 2. 身體狀況良好，能搬運約10公斤重物。 3. 自備交通工具。 4. 能配合單位交辦事項。 5. 不怕異味(藥劑味)。 6. 具海洋標本製作相關經驗者尤佳(加分)。	1. 協助標本製作、裝瓶、清點、整理(標本資料/瓶/盒/桶) 2. 協助數位標本資料建檔。 3. 協助標本展示的前置作業	王立雪(B)	2(2)	
	1. 個性樂觀、具獨立作業能力。 2. 自備交通工具。 3. 能配合單位交辦事項並具良好工作態度。 4. 具繪圖軟體操作能力者尤佳(加分)。 5. 具攝影與影片剪輯能力者尤佳(加分)。	1. 協助展覽策畫 2. 協助展件維護 3. 協助特展活動推廣 4. 協助展覽活動紀錄	王立雪(C)	2(2)	
<b>秘書室</b>	科系不拘(對檔案編整有興趣者尤佳)	檔案資料維護與校核、檔案裝訂及編排整架作業	羅一智	2(2)	<b>2 人</b> 提供住宿名額 2 人
<b>合計</b>	總錄取 51 位，提供住宿 42 人另外錄取住宿自理者 9 人				

#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

## 受理大專院校學生申請寒暑假實習作業須知

109年3月20日秘書室10907D000142訂定

### 一、目的

為協助培育國內生物與海洋領域相關人才，期讓大專院校學生有機會將課堂理論與實務結合，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(以下簡稱本館)每年寒暑假期間提供名額以供實習，以增加學生實務的學習經驗，特訂定本館申請寒暑假實習作業須知。

### 二、接受實習對象

國內各大專院校系所之在校學生。

### 三、實習日期

(一) 每年寒暑假實習日期以本館公告為主。

(二) 115年暑假實習日期：本館定於115年6月29日起至115年8月21日止，總計40天320小時。

### 四、申請程序

- (一) 報名一律以學校為窗口，請將自傳履歷表、歷年成績單、推薦函兩份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(如附件)交給校方(請自行注意學校收件日期和規定)，由學校在115年5月6日前統一函覆本館，為保障三方及公平性，本館不受理個人報名；請統一以紙本方式函復。
- (二) 本館收受各大專院校之寒暑假實習申請單後，依學生填寫實習組室志願序、自傳內容、相關學經歷條件，並符合錄取條件限制，經本館指導老師甄審後，決定實習生錄取名單，排定實習單位。
- (三) 錄取名單預定於115年5月22日前核定，除函送各大專院校之外，並公布於本館官網(<http://www.nmmba.gov.tw/>)，公告後請自行上網查看，未錄取者不再另行通知。

### 五、確認回覆

- (一) 公告錄取之學生，本館另將報到意願、實習相關規定、實習報到須知、住宿規定、家長同意書及保密結書等資料，以 E-mail 方式個別通知錄取人員；再請錄取學生依本館所規定時間內以 E-mail 或郵寄方式將「家

長同意書」、「保險證明」及「保密切結書」擲回本館承辦人員，以完成至本館進行實習之確認作業。

- (二) 若公告錄取學生無法來館進行實習，除請直接聯繫本館實習生業務承辦人員之外，亦請自行告知學校實習業務承辦人員，再請學校於 115 年 5 月 29 日前以電子郵件告知本館承辦人員，以利後續遞補事宜，違反者將影響學校所有人以後申請實習的權益。
- (三) 備取者遞補將於 115 年 6 月 3 日前以 E-mail 個別通知報到意願。

#### 六、其他事項

- (一) 錄取學生請依本館規定時間至本館報到，本館將進行實習前講習，並告知實習安全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。
- (二) 本項實習屬實務經驗學習課程，故不提供任何薪資及其他津貼，亦不提供實習期間的保險事宜，確定錄取之實習生需請學校提供學生保險證明，或提供自行投保意外險證明。
- (三) 實習學生應依本館上下班時間規定為準，不得隨意缺席，因故須請假者，須填寫假單；惟請假日數(事假)不得超過 5 日。

七、本作業若有未盡事宜隨時補充修正之，經機關首長核准後生效。



#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

## 115 年暑假實習生申請單暨自傳履歷表

姓名		性別		黏貼最近 1 年內 正面半身照片
身份證字號		聯絡電話		
電子信箱				
通訊地址				
緊急聯絡人	姓名	關係	電話	
學 校 (請寫全銜)		系所/年級 (請寫全銜)		
經 歷 (實習過的單位)		考取證照 (外國語文或潛水 等證照)		
若未獲得本館宿舍 是否仍願意來館實 習? (此項必錄作為錄 取參考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 意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 願 意			
 最想 實習組室的 老師 (依序填寫前三項 志願，超過三項無 效)	請看完「報名資格條件表」後，再依具備條件與興趣填寫前三志願，本館依 所填志願將申請單送該單位審查。 1.            組            老師 2.            組            老師 3.            組            老師 (填寫範例：XX 組 000 老師) 註：指導人員後方有編碼時，在自願序時請標示清楚。 *錄取名單預定於 115 年 5 月 22 日前公布於本館網站( <a href="http://www.nmmba.gov.tw/">http://www.nmmba.gov.tw/</a> )，請自行上網 查詢。			
除本表外需 另附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推薦函(兩份，需推薦教師彌封)			

## 簡要自述與介紹(自傳)(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)

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辦理寒暑假實習生業務之特定目的,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第8條規定,在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,告知下列事項,請詳閱。

一、因辦理寒暑假實習生甄審作業、實習結束後製作實習證明書及確保實習期間安全,爰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,需蒐集您以下的個人資料:

1. C○○一 辨識個人。例如:姓名、住址、住家電話號碼、行動電話等。
2. C○○三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。例如: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護照號碼。
3. C○一一 個人描述。例如:年齡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出生地、國籍等。
4. C○二三 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。例如:家庭其他成員或親屬、父母等。
5. C○五二 資格或技術。例如:學歷資格、專業技術、特別執照(如飛機駕駛執照)等。
6. C○八八 保險細節。例如:保險種類、保險範圍、保險期間等。

二、個人資料使用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:

1. 期間:自蒐集日起至當年度辦理完整個實習生業務(含實習生徵選、確認實習回復及製作實習證書)結束後1個月內,本館即停止處理及利用;惟相關電子資料及紙本資料,將依據本館「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」所規定於3年後進行檔案銷毀作業。
2. 地區:僅限於本館所在地區。
3. 對象:本館承辦實習生業務人員及實習指導老師。
4. 方式:將以紙本或電子方式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本人已閱讀並接受上述說明: \_\_\_\_\_ (請親筆簽名)

日期: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類表說明:

一、如請假天數過多,老師有權不准假—依本館實習規範第7條:未請假及請假未准,每曠實習一天,扣實習成績總分三分,累計達七天者,本館取消其實習資格,不發給實習證明書;另依本館實習規範第4條:缺實習日數不得超過該梯次實習期間四分之一,否則視同自動放棄實習,不發給實習證明書。

二、實習期間本館能提供的宿舍床位有限,無法滿足所有實習生皆住宿的需求,申請單上「若未獲得本館宿舍是否仍願意來館實習?」此項必填,作為錄取參考,但請考量自身情況。另外本館地處偏遠,交通與食宿較不便利,申請前請多加考慮。